

##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3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分别为：岳家霖、刘文俊、黄桂源、郑喆、于秀媛、于文杰、肖杰、张荣富、刘洋、夏阳、赵辉。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岳家霖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处置吉林未名股权及部分资产的议案》

为消除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积极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和措施处置吉林未名天人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未名”)100%的股权和2项药品技术，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向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集团”)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商谈判等措施，与未名集团进行资产置换，置入能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股权、现金等资产，置出吉林未名100%的股权和2项药品技术；

2、与其他意向受让方进行资产置换，置入具有较强盈利能力及与公司未来具有协同效应的股权资产，置出吉林未名100%的股权和2项药品技术；

3、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现金转让吉林未名100%的股权和2项药品技术；

4、其他有利于消除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办法和措施。

本次资产处置事项因受让方尚未确认，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估算，本次资产置换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处置资产有利于推进消除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和竞争优势，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提升资产盈利能力，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保证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为促进本次交易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资产处置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拟处置吉林未名股权及部分资产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